

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文件

成铁监管一〔2018〕16号

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18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 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内各部门：

现将《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2018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

2018年5月23日

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2018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18〕8号）、《国家铁路局综合司关于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开展2018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国铁综安监函〔2018〕195号）和《国家铁路局关于印发2018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国铁安监函〔2018〕83号）文件要求，结合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辖区内铁路行业实际，制定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2018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一、总体思路

活动主题：生命至上，安全发展。

总体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铁路局和各省市区安委办有关要求，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以增强全民应急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遏制铁路重特大安全事故为目标，以强化安全红线意识、落实安全责任、推进依法治理、深化专项整治、夯实安全基础为重点内容，结合铁路行业

特色和辖区铁路安全形势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宣传《铁路安全管理条例》等铁路相关法律法规,推动铁路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社会公众关心支持铁路安全发展,确保铁路运输安全持续稳定。

二、组织机构

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成立2018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 黄 卿

副组长: 罗加明、舒华武

成 员: 各部门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成员由各部门指定人员组成,监管一处指定人员负责收集、汇总、整理、报送活动开展情况。

三、活动时间

“安全生产月”活动于2018年6月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自2018年5月开始,至2018年12月底结束。

四、“安全生产月”活动内容

1. 开展安全发展主题宣传活动。监管局负责同志及各部门结合年度行政检查、行政执法、事故调查重点工作,深入铁路相关企业,宣传宣讲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 and 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决策部署,督促、引导企业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促进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

价的红线。

2. 利用各种载体开展宣传和警示活动。执法办负责购买相关宣传资料，人事处组织全体干部学习观看 2018 年全国“安全生产月”系列宣教片，开展事故警示教育，提升全局干部安全意识；；人事处牵头，监管一处配合，采取电子显示屏、横幅等多种载体形式开展宣传活动，利用应急短信平台或微信平台等，向干部职工发送铁路安全知识、安全生产警句及 6.16 宣传咨询日活动信息，在全局范围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监管一处、综合处牵头，各事故调查专业小组长按分工落实，按监管局事故调查培训实践计划实施，以案说法，围绕事故应急处置、调查处理开展专题学习、研讨或实践，不断提高干部职工铁路安全监管综合素质。

3. 开展“6.16”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执法办牵头，各部门配合，于 6 月 16 日围绕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在辖区内主要火车客站或广场等人员聚集场所，组织开展大型铁路安全宣传咨询活动，认真贯彻“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以《铁路安全管理条例》等铁路相关法律法规为重点，通过摆放宣传展板、发放教育资料、现场解答问题等形式，面对面开展宣传咨询活动，解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传播爱路护路理念，促进铁路安全法律法规的普及。

4. 开展铁路沿线安全环境宣传活动。执法办牵头，各部门配合，由执法办负责购买以爱路护路、自觉遵守铁路法律法规为主题的宣传画、手册、宣传视频等宣传品，结合“铁路安全万里行”

安排确定发放方案,各部门按照执法办的安排配合将宣传品发放至铁路沿线的学校、企业、村镇和社区,提高铁路沿线群众爱路护路的法律意识。各部门要以高速铁路为重点,结合日常监督检查、工作调研、召集会议等工作,加强普法宣传,督促指导辖区内铁路企业切实贯彻落实铁路法律法规、安全措施,加强铁路沿线安全宣传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营造良好的铁路沿线安全环境。

5. 开展铁路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联合检查。监管三处牵头,联合地方政府安全监管部门,针对质量行为、安全行为、现场安全管理、国家局、安监总局十项措施落实情况、事故“四不放过”落实情况等情况,对四川、云南、贵州、重庆境内在建项目开展联合检查,推动铁路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升。

五、“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内容

“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结合《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2018年行政工作重点》、《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2018年监督检查计划》,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

1. 开展四川省铁路沿线外部环境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执法办负责,制定铁路沿线外部环境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联合地方政府和铁路各方力量,以高铁沿线外部环境问题为重点,督促企业开展外部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充分暴露和解决一批铁路沿线外部安全隐患问题,有效打击危害铁路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净化铁路沿线外部安全环境,督促落实安全环境责任、协同监管机制,

确保铁路尤其是高铁安全运营。

2. 开展运输高峰和重点时段运输安全监督检查专题行。监管一处、监管二处牵头，针对暑运、国庆等运输高峰期，开展暑运安全检查、“十一”期间运输高峰期监督检查，重点检查旅客车票实名制、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安检查危、旅客乘降组织、设备设施整治、应急保障等方面的内容，督促铁路企业及时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做好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3. 开展汛期安全监督检查专题行。监管一处、监管三处、监管四处牵头，根据《国家铁路局关于开展2018年汛期防洪监督检查的通知》（国铁安监函〔2018〕69号）要求和监管局年度检查计划，4月至9月期间开展汛期防洪安全监督检查，针对各防洪重点地区汛期时间不同的特点，因地制宜抓好防洪监督检查，重点检查防洪工作部署安排、防洪隐患排查整治、防洪点设置及值守、汛期行车安全、建设工程防洪安全等措施制定及落实、铁路工程建设防洪安全措施落实等情况。

4. 开展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督检查专题行。监管二处牵头，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8号）文件精神，以危险货物运输安全设备设施管理、关键环节安全措施制定及落实、安全应急管理为重点，开展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督检查。

5. 开展铁路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专题行。监管三处牵头，组织开展“三不问题质量行为”（不按工程设计图纸或技术标准

施工、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将不合格工程按合格工程验收)专项整治,督促铁路工程参建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建设程序 and 规定依法施工。以铁路隧道工程质量和大型施工机械设备安全、新开工项目铁路安全保护区划定公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四不放过”落实情况、建设项目冬季施工等为重点,开展质量安全专项检查。

6. 开展铁路专用设备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专题行。监管四处牵头,贯彻落实国家铁路局“安全质量服务深化年”主题,按照《铁路专用设备行政许可企业监督检查计划管理办法》要求,针对铁路重要设施设备质量安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在辖区内开展铁路专用设备运用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和铁路专用设备行政许可企业监督检查。

7. 开展地方铁路、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安全监督检查专题行。监管一处、监管二处牵头,按照《国家铁路局关于做好2018年铁路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国铁安监〔2018〕1号)文件要求,以安全管理、应急管理、铁路设备设施管理、法规制度落实等方面为重点,对辖区内地方铁路、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企业(以下简称铁路企业)开展安全质量监督检查和许可检查,确保安全监管不缺位。

六、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按照国务院安委办、国家铁路局和四川省安委会要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成立活动组织机构,

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认真部署，精心组织，扎实推进。组织举办大型群众性宣传咨询活动时要落实安保方案和措施，妥善处理好各类突发事件和异常情况，全力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2. 强化督促检查。要注重将活动开展与安全监管履职相结合，对辖区内铁路企业适时进行抽查，掌握活动开展情况，督促铁路企业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要求，按方案安排有序推进。

3. 加强信息反馈。局内各部门要指定活动联络人员，加强活动信息跟踪反馈，6月份每周四10:30前及时向监管一处报送本周工作开展情况及信息，重要活动情况随时报送，7月2日前将活动总结报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室汇总后报国家铁路局及有关省市安委会办公室。联系人：谢滔，联系电话：028-86485843，电子邮箱：ctjgjajc@163.com。

抄送：国家铁路局安全监察司。

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综合处

2018年5月23日印发
